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 2020 年 4 月 17 日的情況)

**建議的
討論時間**

1. 聘用非華裔人士為公務員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聘用非華裔人士為公務員的情況。

2020 年
5 月

2. 公務員培訓及發展的概況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公務員事務局為公務員提供培訓及發展的概況。

2020 年
5 月

3. 聘用殘疾人士為公務員

在 2020 年 1 月 20 日的會議上，政府當局已向委員匯報聘用殘疾人士為公務員的最新情況，以及委員同意舉行會議以聽取公眾對此事的意見。

2020 年
5 月

4. 公務員嘉獎計劃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各項公務員獎勵計劃。

2020 年
5 月

5. 公務員編制、實際員額、退休、辭職、年齡和性別分布概況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公務員編制、實際員額、退休、辭職、年齡和性別分布的概況。

2020 年
6 月至 7 月

6. 2020-2021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 2020-2021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的事宜。

2020 年
6 月至 7 月

**7. 在公務員事務局轄下一般職系處開設一個首席
行政主任職位**

政府當局建議就在公務員事務局轄下一般職系處開設一個首席行政主任職位徵詢委員意見。

有待確定

8. 獸醫實驗室技術員及醫務化驗員職系架構檢討

政府當局於 2019 年 11 月 4 日的會議上向委員簡介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薪常會")就獸醫實驗室技術員及醫務化驗員進行職系架構檢討的建議。委員對有關建議並無異議。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行政會議就有關建議所作決定。

有待確定
(見備註)

(註：在 2019 年 11 月 11 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就行政會議所作決定的最新情況發出資料文件，供委員傳閱。)

**9. 建議修訂紀律部隊條例下規管紀律事宜的附屬
法例**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建議修訂紀律部隊條例下規管紀律事宜的附屬法例的最新情況。

有待確定

10. 立法禁止侮辱公職人員

蔣麗芸議員及葛珮帆議員於 2017 年 3 月 21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聯署函件，要求事務委員會應盡早就訂立專門法例禁止侮辱公職人員一事進行討論。

有待確定

在 2018 年 7 月 17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

當局表示，保安局正研究有關事宜，包括就海外司法管轄區的做法進行研究。公務員事務局已於 2018 年 3 月向政策局/部門發出一套指引，協助前線公務員了解和應對工作間的語言暴力。

蔣麗芸議員及葛珮帆議員建議在 2019-2020 年度會期內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及於 2019 年 11 月 6 日發出聯署函件，要求在本年度會期內討論此事。

11. 檢討民航處營運督察職位的架構

在 2017 年 10 月 12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譚文豪議員建議在日後的會議上討論檢討民航處營運督察職位(出任該職位者須持有機師執照)的架構。由於該職位的編制人員數目不多，他對該職位招聘和挽留人員方面的問題表示關注。

有待確定

民航處提供的資料文件已於 2020 年 4 月 8 日隨立法會 CB(4)458/19-20(01)號文件送交委員。

12. 公務員同性伴侶的配偶福利

在 2019 年 6 月 21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葉劉淑儀議員對終審法院於 2019 年 6 月裁定一名男性高級入境事務主任要求其同性伴侶應享有公務員配偶福利的個案得直表示關注。她要求政府當局於適當時候向事務委員會匯報該項裁決對公務員福利政策和相關事宜有何影響。

有待確定

13.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政治中立及公務員的停職安排

在 2019 年 11 月 4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林卓廷議員建議在日後某次會議上就公務員政治中立的事宜進行討論。蔣麗芸議員建議

有待確定

討論內容應包括資助機構員工政治中立的事宜。

林卓廷議員在 2019 年 12 月 3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要求公務員事務局在其後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簡介處理公務員政治立場及公務員的停職安排的政策。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20 年 4 月 17 日